附件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封面）**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

 项目单位：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 东方市教育局

 评价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年 12月 31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东河中心学校

 报送时间：2020年5月29日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实施单位 | 东方市教育局 东河中心学校 | 主管部门 | 东方市教育局 |
| 项目负责人 | 符英善 | 联系电话 | 25728988 |
| 地址 |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学校 | 邮编 | 572626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111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110.8 |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 105.220741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省财政预算 |  | 省财政预算 |  | 省财政预算 |  |
| 市县财政预算 | 111 | 市县财政预算 | 110.8 | 市县财政预算 | 105.220741 |
| 地方债券资金 |  | 地方债券资金 |  | 地方债券资金 |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3 |
| 决策程序 | 5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2 |
| 分配结果 | 6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3 |
| 到位时效 | 2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7 |
| 财务管理 | 3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1 |
| 管理制度 | 9 | 8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5 |
| 产出质量 | 4 | 4 |
| 产出时效 | 3 | 3 |
| 产出成本 | 3 | 3 |
| 项目效益 | 40 | 经济效益 | 8 | 6 |
| 社会效益 | 8 | 8 |
| 环境效益 | 8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7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6 |
| 评价等次 | 优 |
| **三、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符英善 | 校长 |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校 | 符英善 |
| 翁克武 | 副校长 |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校 | 翁克武 |
| 罗有能 | 办公室主任 |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校 | 罗有能 |
| 羊寿有 | 党支部组织委员 |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校 | 羊寿有 |
|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翁克武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符英善2020年5月29日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东方市教育局东河中心学校于2016年3月2日经东方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6887774256530XQ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符英善；经费来源：财政补助；开办资金887.9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为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特设立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1个：改善校园环境，完成四所均衡学校附属设施建设；绩效目标：100%；绩效标准：优（100%）、良（90-99%）、中（80-89%）、差（79%以下）。

2、成效指标2个：（1）惠及师生；绩效目标：1000人；绩效标准：优（1000人）、良（900-999人）、中（800-899人）、差（799人以下）；（2）师生满意度；绩效目标：95%；绩效标准：优（95%）、良（90-94%）、中（85-94%）、差（84%以下）。

（三）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属部门（单位）确定的一次项目，2019年市财政预算资金111万元，其用途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附属设施整改项目的学校是东河中心学校、西方小学、旧村小学及玉龙小学，起止时间是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各级预算安排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等）。

本项目安排经费111万元，全部来自市财政局，资金到位率100%。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共支出经费105.220741元，项目质保金未支出。项目支出主要是东河中心学校、西方小学、旧村小学及玉龙小学附属设施项目整改，现已全部整改完毕，并全部投入给学生使用。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的使用。由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局统一核算，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经费均按照海南省财政厅印发有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根据教育局的工作指示精神和我校实际困难情况，按照教育局工作安排，做好项目工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无调整项目情况，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验收工作任务。

1.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本项目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进行前进行集体研究讨论。项目进行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做好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项目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工作，实际开展工作是：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使用资金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并经核算站严格核算使用。截至目前项目支出105.220741元，其工程质保金根据合同相关要求尚未支出。

1.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支出过程中均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完成，其项目经费未超出预算经费。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时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

1. 项目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并已投入使用。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已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全校师生非常满意。

1.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已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学校硬件得到改善，并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对学校教学环境产生良好效果，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较小。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完成后，学校基础设施得到改善，校园环境得到提升。该项目结束，无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已顺利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本项目自评综合得分96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详见“项目基本信息”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工程施工前，围绕“三控三管一协调”做好项目工作，确保项目工程顺利完工。从我校校园环境及学生人数来看，校园基础设施需要进一步提升，建议市财政部门增加专项资金，为少数民族地区创建一个安全、舒适的乡镇中心学校。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比如当年未完工项目后续工作计划等。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检校园附属设施整改项目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绩效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完善校园环境，完成四所均衡学校附属设施建设 | 100% | 100% | 90-99% | 80-89% | 79%以下 |
| 成效指标 | 惠及师生数 | 1000人 | 1000人 | 900-999人 | 800-899人 | 799人以下 |
| 满意度指标 | 师生满意度 | 95% | 95% | 90-94% | 85-89% | 84%以下 |